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T09n0274

佛說濟諸方等學經

西晉 竺法護譯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- 卷目次
  - 00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（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）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274 [No. 275]
佛說濟諸方等學經一卷

西晉月氏三藏竺法護譯

聞如是：
一時佛遊王舍城靈鷲山，與大比丘眾俱，比丘六萬、菩薩八十億、摩竭國中眾優婆塞六百萬。臨滅度時最後末年至羅閱祇，初首新歲。
於時，世尊即如其像三昧正受，莊嚴於斯三千大千世界，懸繒幡綵竪諸幢蓋，散華燒香布諸蓮華，其葉百千。三千世界億億梵天王，各與無央數億百千眷屬往詣佛所，稽首足下，退住一面，叉手自歸。
此大千界淨居身天，威靈尊勢大神妙天王、諸龍王、鬼神王、阿須倫王、迦留羅王、真陀羅王、摩睺勒王，各與無數億百千官屬往詣佛所，稽首足下，却住一面，叉手自歸。
其於十方各江沙等諸佛世界，神聖殊絕、巍巍高節菩薩大士來詣佛所，稽首足下，還住一面，叉手自歸。
諸來會者應時周遍於此三千大千世界，極於上界三十二天，無有空缺——間不容杖、鍼不得入——靡不稠密。大神無極天、龍、鬼、神、阿須倫、迦留羅、真陀羅、摩睺勒各各住立，瞻佛尊顏。其身各異，其心同一，釋棄因緣，等心歸佛。
爾時，世尊安然庠序從三昧起，三返觀察諸來眾會。三返觀已，三返自察師子頻申。三頻申已，三返出舌。三出舌已，三返以舌覆三千大千世界，靡不周遍，光明煌煌照於十方。於是，大聖還縮其舌，重復顧眄諸來會者。諸來會者僉然起住，稽首作禮自歸命佛。
爾時，世尊告於彌勒菩薩大士：「阿逸！仁識知之，正覺不久當取滅度。欲有所問，今是其時，應宜諮請。諸有疑結、志不解者，前質如來，無得後悔：『面值大聖，何不決之？』」
彌勒菩薩前白佛言：「世尊知時，明徹六通諸度無極，靡不宣暢決一切疑。善哉，世尊！隨時便宜頒宣經道，令斯法目永得久存。」
於是，大神妙天王與八十億淨居天人營從圍遶，行詣佛所。稽首足下，叉手自歸，前白佛言：「唯然，世尊！今斯經典其號名曰濟諸方等學，過去諸佛、如來、至真、等正覺之所講說。今日大聖惟當垂哀，重為散意，多所愍哀、多所安隱，使如來法訓誨久存。」
時佛默然，可大神妙天王所啟。天王見佛默然可已，退住一面。
爾時，世尊告彌勒菩薩：「阿逸當知，諸過去如來、至真、等正覺無不講說此濟諸方等經典之要；當來、現在十方世界如來至真皆亦

說是。其不宣斯，謗佛、違經、毀諸聖眾。所以者何？若說此經有無益想、謂不備悉，為誹謗佛、違失經典、毀呰聖眾。毀三寶者，必歸地獄。是故，彌勒！若族姓子及族姓女學菩薩乘，通暢諸經眾他異法，爾乃分別演眾經義。若欲周備不闕文字，隨正典教不自損己。又，仁彌勒！宜當專精思惟是門，然後末世攝護正法。」
彌勒應曰：「唯然，世尊！誠如聖教，當傳神旨，不敢違命。」
佛復告彌勒菩薩：「如來至真某日於夜得逮無上正真之道，為最正覺，至於無餘泥洹界滅度日夜，如來至真寧有缺漏，意誤忘乎？宣惡念非瑕疵行耶？」
彌勒報曰：「無也，世尊！」
復謂阿逸：「如來某夜成最正覺，至滅度日，所可講說皆實至誠，順時應宜而無虛妄。」
佛言：「或有愚人，不別如來善權方便、不覺真實誠諦之言，反傳狂語出意自說：『此事合義，此義不合。』以是比類誹謗正道。若誹謗經則為謗佛，吾謂此黨必歸地獄。」
佛言彌勒：「當來末世五濁之俗，餘五十歲，當有四輩——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——志學菩薩，慕本所誓，外異學意，奉事如來。見佛所說法律出家，修為沙門，謙敬種姓。其人所志惟求利養，毀壞種姓、貪嫉室家、亂其居業、面無好色、志慕小意、性不開解、不能寬泰、不壞情欲、多求汲汲；遠於一切諸法門行、三昧正定，常住諛諂，心念各異，言行不同。貪其種姓依有勢者，見諸明智曉了法藏，謂之無知。己無所知，自嘆有慧；己無聰明，自歎聰智。因猗佛道建立其意，等心眾生興發大哀，又不忘捨善權方便。依蒙佛力而已，違越所講，信樂於其學中。或復說言：『若有經卷說聲聞事，其行菩薩不當學此、亦不當聽。非吾等法、非吾道義，聲聞所行也，修菩薩者慎勿學彼；辟支佛法亦復如是，慎莫聽之。』」
佛語阿逸：「佛為信樂開化諸天，隨時說法，教諸龍、神、阿須倫、迦留羅、真陀羅、摩睺勒、犍沓和、人與非人，隨其本行，志所應脫，說法開化。普至十方各江沙等，導利眾生各隨本行，隨宜當度利益眾生。因斯志操頒宣經道，度脫一切皆使得道。」
佛告彌勒：「當是世時，菩薩學中志自懷結，諸菩薩中剛強難化、弊惡凶暴、妄言兩舌、尠聞智少。宣傳佛道別為兩分：『欲為菩薩，當學此法，不當學是。』而懷是心誹謗於佛、毀呰經典、鬪亂聖眾。壽終身散便墮地獄，在彼見煮，當經無數劫痛，罪猶不畢。從地獄出，當復還生貧匱之門，所當經歷眾難之患，極遠難量乃得受決。雖得受決，在五濁世乃成為佛；亦如我本遭難長遠無央數劫

在五濁世成最正覺。若聞其言而信聽受、篤信思惟從其教者，亦當如是歸於惡趣。所以然者，信惡親友故遭此患。」

佛告阿逸：「過去久遠不可計劫，爾時有佛，號離垢燄成就功稱如來、至真、等正覺，出現於世八十姟歲，為諸眾生頒宣經道。時有比丘名淨命，為法都講。宣若干教，言辭柔軟，辯才至真，勸助發起無央數人，顯揚等教多所歡悅。時離垢成就功稱如來囑累淨命比丘於後末世當護正法，囑累已後乃取滅度。

「如來至真滅度之後，彼比丘於億歲執法品宣佛教。因得普入濟諸方等經典之要，宣傳道化發起一切，順諸眾生本心所樂應當解者而分別之。周旋往返八萬城邑，觀察眾生本願發意，令得飽滿除去飢虛眾情之難。

「於彼世時，有大國城，名曰仁賢。有八十億眾民居中，亦觀根源而為說法。於時城中八十億家忻然受教，化一億家發菩薩意，七十九億立聲聞乘。於是，淨命比丘與萬菩薩同心俱往詣修道處。

「出去未久，時有比丘名曰為法，行來周旋，遠他鄉來。在仁賢城奉持方等千餘經卷，現得四禪自以為遠。淨命比丘學方等經十四億卷及修餘經六百萬卷。

「時法比丘在仁賢城惟但宣散一品法教，不知隨時觀其本行講說經法也；不能覺了達諸法界，專以空法而開化之，言一切法空悉無所有，所可宣講但論空法。言無罪福，輕蔑諸行，復稱己言：『如今吾說悉佛所教。淨命比丘所可演者，猗著雜碎，志性不清，為人穢濁。誰本為彼比丘作字號淨命者？實不清淨！所以者何？受取眾華，取眾華已而服食之；亦受名香、諸雜塗香，亦服食之。彼學愚冥，癡無所知。吾身學來，久修梵行。彼適新學而受其誡，從來未久。勿得信之！』又其比丘放逸自恣，眾人橫敬，一心悅豫歸淨命比丘。其法比丘作是謗毀、宣其惡行，眾人不信、不從其教。

「其法比丘用懷毒心誹謗智士，壽終之後墮地獄中，竟八十劫；用誹謗佛、毀呰正法，在地獄中七十劫已，加六十劫迷荒失志；盡斯數已，乃逮前行，本發道意香寶光明如來．佛所。其佛為講，更說法義勸發道意。墮畜生中九百萬世，後生人間六百萬世，常遭貧厄，所生之處常瘂無舌。然後於世見六十三姟諸佛．正覺，在諸佛所常為法師，世世所生普成五通，皆為諸佛所見教勅，悉解諸法說清淨義。」

佛告阿逸：「欲知爾時淨命比丘豈異人乎？莫作斯觀。所以者何？是阿彌陀佛也。其法比丘則我身是，吾於彼世所更如是。」

佛告阿逸：「眾事諸法難了難了，義微如是。吾以是故，於五濁世得成正覺。」

佛言阿逸：「若有菩薩說兩品法，因是之故，在五濁世當成佛道。又其佛土多有諸魔數數興亂，成佛道時，若宣經法亦嬈亂之。」
當爾之時，諸來眾會咸皆郁咿流淚于面，各自說言：「莫令學人宣二品法，講說經義；勿令偏黨專愚、放恣自是、惡彼如法比丘，為諸比丘及在家學所分別說，說是非法。」
時彼會中有百菩薩，尋從座起，避席地坐，噓唏流淚。於時世尊知此菩薩心念本末，故復發問：「諸族姓子！何故坐地噓唏流淚？」即白佛言：「我等，世尊！各自識察犯此殃釁。」
佛言：「如是，族姓子等所察念也。錠光佛時有一菩薩名曰智積，佛滅度後建為法師。諸賢者等求其缺漏，從是以來未曾復與諸佛相見，不識道心、不得總持、不逮三昧。諸族姓子前世之時亦與我俱同發道意。
「又，族姓子！是披陀劫最後有佛，名曰樓由。當於彼世乃能逮得無所從生法忍，然後三阿僧祇劫逮致無上正真之道為最正覺。是故，族姓子！菩薩菩薩展轉相見，莫生異心相求短也。若見菩薩，當自念言：『今吾覩佛寺、見佛正覺，佛立吾前。』假使，族姓子！若有菩薩見餘菩薩，發起異心視不如佛，則自毀損。由是之故，莫懷瞋恨。其見初發菩薩心者，視不如佛，輒為侵欺諸佛世尊於今現在不可計數無限世界。
「又，族姓子！今佛預覩將來末世餘五十歲，有得總持若逮三昧，皆是如來威神所致。故，族姓子！若誹謗法師，求其短者，為謗如來。如來滅度後，若有曉了隨時之宜，從眾生心本所信行為說法要。若於眾會有菩薩學一發意頃，衣毛為豎；一返聞經尋即諷誦，則當知之如來聖旨之所接也。
「於彼世時有愚憃士，無菩薩行自謂菩薩。在諸菩薩凶堅自用，分別經典，侏[仁-二+張]匿功，獨謂己達，以為二行。常自說言：『此人何知？此何所解。』」
佛告彌勒：「我身現在所宣頌教，行佛道時布施頭、目、支體、肌肉、妻子、國邑，佛悉識念，以一頌故布施天下。是等愚惑求獲利養，不往敬佛、宣道教者，不隨佛教，違失道節。」
佛言：「阿逸！當以清和可奉此法，不以諍訟。
「阿逸！且觀此黨眾生習隨瑕疵，發起瞋恚，不熟思惟識達義故也。如吾所修成最正覺，宣傳佛慧而為說法，便當說言：『莫傳此教，於彼世時利供養故。』其法比丘講說方等千餘經卷，興發四禪，因是乃致如此艱難。何況妄說違失義理，不順道教？
「若有比丘奉方等教、宣方等藏，故發道心，反更興心誹謗法師，則為誹謗諸佛經典，甚懷慢恣求其瑕缺。佛不謂此得至究竟盡生死源，是等之類必墮地獄。所以者何？若有求取法師短者，則為慊

佛、患厭經法；其輕法師則不敬佛。若不欲覩於法師者，其人則為不欲見佛；若毀法師，為毀諸佛。若興害心念初發意菩薩惡者，從其發心害意，諸無數劫若干劫失其道意；以其惡眼視菩薩數，更若干世世世生盲；從本字數口宣誹謗說法師惡，更若干劫瘖瘂無舌。」

佛告阿逸：「佛普觀察，見諸菩薩不因餘法速墮惡趣，惟由惡心向餘菩薩。想吾我人貪住求法，故墮惡趣。」

佛言：「阿逸！如來不謂宣傳經典隨顛倒教、念在生死自恣放逸、住我人想行若干法，為是菩薩。因是之故，故墮地獄。是故，阿逸！菩薩遵習六波羅蜜，能成佛慧無上正真。

「或有愚人口自宣言：『菩薩惟當學般若波羅蜜，其餘經者非波羅蜜，說其乏短。』於阿逸意所趣云何？本時國王所以持頭施與人者，為無智乎？」

彌勒答曰：「不也。世尊！佛本所修六波羅蜜，所為至誠真實行乎。」

「為不行是得佛道耶？」

彌勒報曰：「不也。世尊！」

佛語阿逸：「仁本宿世具六十劫行檀波羅蜜、尸羼惟逮，所修禪定、般若波羅蜜亦復如是，各六十劫。而愚憃等各自發言：『當以一品行般若波羅蜜至於佛道。』奉隨顛倒，無所慕樂。是等之類雖口有言，行不清白；虛言反教，常行猗著；悕望於空，不肯作行。但口發言以為第一，雖行甚遠貪妬懷嫉、敬重種姓親屬知識，吾本寧以頭施於人，不用轉輪聖王之位。斯等貪著衣食利養，入他家居當說此言：『行道如是。如是行者，其理如是，無復異義。』多有法師不了斯教，利供養故，多生害意，念法師惡。」

佛言：「阿逸！佛不以是貪愛其命、無道愚夫為學道也，正使百劫不得柔順法忍也，況當獲致至佛道乎？」

佛言：「阿逸！行諛諂者，恪惜貪嫉，不行恭敬，無有明智，懷妬種姓，造二品行為求道也。斯愚人等自謂智明想勝佛慧。所以然者，橫自發言：『如來說法言辭不爾。是聲聞事，佛亦不說聲聞之法。』」

爾時，佛告賢者須菩提：「般若波羅蜜其原為一無二行乎？」

須菩提白曰：「唯然，天中天！」

又問：「須菩提！菩薩所行捨眾望想無所著乎？」

「唯然，世尊！」

復問：「須菩提！菩薩所修棄諸馳騁無放逸乎？」

「唯然，世尊！」

佛告須菩提：「豈見學士，己不自修，不知羞慚。欲得希望功勳之報，當致貧厄；欲求勢姓慕得援助，何甚愚哉！」
佛復告阿逸：「菩薩假使聞說一切諸法皆聲聞法，不當恐怖。一切諸法皆緣覺法、一切諸法皆為佛法，不當恐怖。莫懷悕望，有所猗著。一切諸法皆凡夫法、一切諸法皆塵勞法，設聞是言，不當恐怖；一切諸法皆瞋恚法、一切諸法無瞋恨法，設聞是言，不當恐怖。若有所受、若無所受，作與不作，覆、不覆，清、不清，有心、無心，有念、無念，有罪、無罪，有福、無福，有報、無報，有安、無安，有脫、無脫，精進、懈怠，有行、無行，修賢聖法、無賢聖法，寂然、不寂然，受與不受，至誠、虛詐，順念、不順念，住與不住，於此諸法永無所畏。
「佛本學時，在佛樹下，所達諸法成最正覺，暢解一切眾生境界，悉無顛倒曉了諸法，皆為自然不著無處。故為世人分別說此如來至真不名諸法，亦無所諍。菩薩以故逮致聖光無極法曜，興發總持稱舉法印，為諸法故，無所上下。」
佛語阿逸：「佛以法故，為四方域頒宣經道。眾生各念：『如來為我如是比類演出經義。』至二十四阿加膩吒天。次復開化第二方域至二十四天。三千大千世界亦復如是，眾生皆念：『如來生此而轉法輪、講說經法。』如是比像無數方便，至無央數無際世界開化眾生。
「吾於明旦所周旋處，興作佛事不可限量；日中晡時亦復如是。如來至真常爾不廢，目無蔽礙，普見一切眾生境界。一切佛土如是無限，諸佛部界其亦然矣。
「菩薩皆當學如此義，住在諸法妄想之處而開化之。其住諸佛有所悕望，則已住在誹謗諸佛；其已住在誹謗諸佛，彼則住在墮於嶮路；其墮嶮路則墮惡趣，其住惡趣則住諸法諍訟之處。是故，阿逸！當護如來善權方便，佛自隨時說此法耳。」
於是，文殊師利告趣聚福菩薩、不虛見菩薩、一辯心菩薩、善了說心菩薩、訶辯菩薩、喜王菩薩、離怨毛豎無畏行菩薩、心願無量佛土菩薩、光世音菩薩、眾香手菩薩、除諸陰蓋菩薩、不置遠菩薩、合百千德菩薩、威神音菩薩、心不捨諸慧菩薩、宣名稱英幢菩薩、念求諸義菩薩、行不離佛界菩薩、超月殿威灼灼菩薩、嚴諸大界菩薩。文殊師利告於此等二十菩薩，復白佛言：「如是，如是！世尊！誠如聖教。吾詣東方過是六十江沙諸佛剎土，禮諸世尊，聞所說法，亦如今日；西、南、北佛土、四維、上、下亦復如是。遊觀七日轉復前行，不見餘佛。尋復還反，來至此土稽首聽經。」
爾時，世尊告文殊師利：「仁且觀此如來聖慧無量。若茲諸佛境界不可思議，巍巍如是；如來所入等無有侶，靡不周悉。或有愚騃不

識義理，趣自說言：『般若波羅蜜如來所行，是諸如來無極修教，餘經皆非佛語。』
「文殊！菩薩行者無合會行，乃是開士正真之行。無等倫行則菩薩行，無所受行為菩薩行，無所著行亦無不著是菩薩行。如是，文殊！菩薩所行為無輕慢，吾以隨時分別宣說。諸法難見亦難曉了。是故，文殊！諸賢一切當修寂然無放逸行，順從正士堅固之行，常懷慈心不為瞋害。以住諸法修等行者，則從佛教。
「佛無數劫遵習此道，以權方便而頒宣之。有無智人各懷異意，墮大艱難，當興譏謗、謗訕經道：『非如來所宣。』毀呰法者不覺微失，坐不護口。或自心念：『是事嘉快，或謂不快。』故誹謗法。以誹謗法，則誹謗佛；已誹謗佛，則毀聖眾。
「口橫說言：『是事為應、是事不應。』如是言者，為誹謗法。
「『為諸菩薩講說此事、為諸聲聞演如是教。』口說此言為誹謗法。
「『諸菩薩等當學此法、當捨此法、不當習學也。』妄說如此，為誹謗法。
「『某有辯才、某不辯才，某性便利、某性訥鈍。』妄有譏訶，說經如是，為誹謗法。
「若以宣言：『值佛世時，可得總持；不值佛世，不得總持。』為誹謗法。
「『雖以修行逮得總持，所逮總持未必清淨。』若說如是，為誹謗法。
「求法師短，瞻其法則、所行缺漏，為誹謗法。
「不信法師所行具足、假使法師不應威儀，為誹謗法。
「宣於法師放逸之業，馳騁由己不能專一，為誹謗法。
「禮節不備、失經違節，非所奉戒，擾擾凶凶，則誹謗法。
「有所宣義理，其明不廣，妄有所講，為誹謗法。
「言語不了，辯才不暢，欲傳道教，為誹謗法。
「本學不勤，所知甚尠，明不廣遠，欲宣道教，為誹謗法。
「心自念言：『某不知限、不了隨時，當教開化，達令至義。』為誹謗法。
「興發想念，不護佛教，懷抱危害，為誹謗法。
「各獲一卷文字經教，各是所學諍義失義，為誹謗法。
「各頌一偈，諍其義理，自說是非，為誹謗法。
「『某有信樂、某不篤道，某當得脫、某不得脫。』為誹謗法。
「若講法時，所言各異，反其義理非某所講，故來亂坐談語說事，為誹謗法。
「『是人應行、是不應行，某為隨順、某不隨順。』為誹謗法。

「『某以隨時、某不知時。』違失義理，不從道節，為誹謗法。」
佛告文殊師利：「諸聲聞眾有所懷裹分別說者、諸菩薩等聰明辯才有所頒宣，皆承如來威神聖旨。」
佛言：「文殊！如來道教隨時之宜，所誓如是。斯等愚夫唯念毀呰，求其長短、不從佛教、反非如來、所念法師而譏謗之，是等悉為魔之所亂。猗求利養故發此意，當歸惡趣。將護居家所依善厚，反不慎護住如來教，猗其尊勢有勢位者、王者、長者、梵志。若使有人難問義者誦說義理，咸共嘆言：『善說此事。所知嘉快，如佛所說；所可頒宣，極有義理。』僉然勸助、由是勸助，墮誹謗法。同等群黨出入進退，然後沒已，俱墮惡趣。」
佛復告文殊師利：「若有菩薩猗著諸行，我不謂此為菩薩也。」
佛言：「阿逸！其依種姓有豪居位，佛不謂此為清淨也。其有宣傳兩品經義，言行各異，佛不謂此當得解脫，必歸地獄。假使有人專一品說，謂義趣是莫能過者，佛不謂此越度惡趣眾患之難。其多辭說樂於眾鬧，佛不謂此應清白行。」
佛語文殊：「佛所頒宣理諸顛倒，進退法門如江沙等；所宣法門樂著空者，其數多少亦如江沙；為諸妄想而計有人宣法門教，其限多少亦如江沙。眾生亦如無想之業、諸有想原，無願之業、諸有願本，為說法門亦如江沙。有人、無人，有命、無命，有壽、無壽，有欲、無欲，有貪、無貪，有為、無為，某人慇懃隨從計常、某不慇懃但念斷滅，是樂隨俗、是為度世，某貪欲門、某瞋恚門、某樂癡門，如來皆使除此諸門，故說法門矣。」
佛語文殊：「若有修行平等之宜永無所著，一切皆應般若波羅蜜教。若有講說慧各各異，心在見聞，演不如慧，則謗如來也。」
於是，文殊師利復問佛言：「唯然，世尊！此等之類為從惡友誤啟受教，乃能興發如是譏謗。以何方便現世自責能除罪法？」
世尊即告文殊師利：「假使此人於七歲中，晝夜各三悔過自責，然後乃除所造謗罪，微微消化。當復曾更十五劫行乃逮法忍。」
佛言：「文殊！菩薩習此經典之要，不能曉了而妄宣傳。欲解其事甚難得度，文字之法散義不暢。是故，菩薩先善諦學然後能宣，如是學者不自傷損。」
佛言：「文殊！菩薩有四法曉了諸行。何謂為四？一曰、等心愍於眾生，二曰、等解諸法而無偏黨，三曰、等於道義不猗邪正，四曰、所說平等不懷妄想，是為四。若不解此四平等，妄有所說，則自傷損。
「若族姓子及族姓女逮住四法，不自傷損。何謂為四？一曰、不懷害心加於眾生，二曰、不與法師而共諍訟，三曰、己身少明不毀他

人博達慧者，四曰、心自念言：『此一切義皆佛所說，故當敬奉謙下恭順。』是為四法不自傷損。」
佛言：「文殊！若有菩薩於江河沙諸佛剎土滿中七寶，如江沙劫一切供養十方諸佛，日日各爾，布施奉佛而不休息。若復受此濟方等學經典之要，書著竹帛一返宣說，其福過彼供養諸佛。所以然者，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一心、智慧，皆不能及斯人善業。濟方等學經典之要，菩薩學是德無等倫，獨步無侶。」
說是經時，三十江河沙等菩薩皆悉得無所從生法忍、七十江河沙等菩薩普悉得立不退轉地——當成無上正真之道、六十億姟百千眾人生在於此三千大千國者聞是經典，咸共勸助悉發道意，僉然意解越八十劫生死之難，亦皆一時得不退轉。
佛說如是。諸比丘及菩薩，一切眾會——天、龍、鬼神、犍沓和、阿須倫、世間人民——聞佛所說，莫不歡喜，作禮而去。
濟諸方等學經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 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